

证券代码：872466

证券简称：瑞通精工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第二次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30）。

在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0年和2021年的两年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7841号）。根据前述审计报告和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查关注事项》，公司对2022年8月31日已公告的定向发行说明书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分析、董监高参与认购限售情况、募集资金运用等相关内容进行第一次修订。详见公司2022年9月19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1）。

2022年9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有关议案。现对2022年9月19日已公告的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涉及的股东大会表决情况等相关内容和部分表述进行第二次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2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58），相关修改部分已以楷体加粗的形式进行了标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